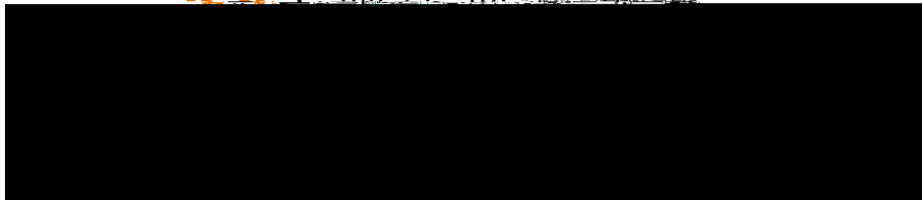


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
關於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股權激勵回購注銷限制性股票及解鎖事項
的法律意見



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
關於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股權激勵回購注銷限制性股票及解鎖事項
的法律意見

任
宜 定
未 兵 宜
供 未 兵 宜
兵未
未 兵未 宜
未 年 未 宜 宜
未 年 義 宜
兵 未 兵
兵 未 宜 未 義 下 體
未 未 供 兵

1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

1.1 未 2014 4 25
决三 未

开 同 2014 6 19
业 未
2014 业 51
了 380 了 12.06 /

1.2 2014 6 19
决三 二
了 二 了
二 了 2014 6
19 了 42 370 (下
40) 了 11.92 / 未
兵 二 任
了

1.3 2014 7 21
决三 二
了 未 了
42 38 了 370 (下
40) 366.7 (下 40) 未
兵 二
任 2014 7 24
了

1.4 2014 12 17
二 了 2014

12 17 了 73
 了 40 了 16.69 /
 1.5 2015 1 14
 二 了
 未 了 73 71
 了 40 39.8 未 兵
 二 任
 2015 2 2
 了

1.6 未

2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

2.1

回
 下 下 同
 未 3.6
 义 回

2.1.1 回 业 2014 下
 180,000

2.1.2 回 6
 1 了
 1,000 5

11,000

2.1.3 了 任

1,286,400 未 3.6
 1,266,478 回 19,922

2.2 三

2.2.1 了 同 未 任
 同
 二

2.2.2 了 同
 未 未
 决
 三 $P=P_0-V$
 P_0 了 V P 同

2.2.3 2015 3 31 2014 业
 2014 未 157,665,000
 业 10 1.5 () 2015 5
 27 回

未 了 11.92 / 11.77
 / 16.69 / 16.54 /

3 第一次解锁及其条件

3.1 了
 了 12 同 了 24 同
 40% 未

1.2 未 了 2014 6
19 回 了
2015 6 19

3.2 了 了 12 同
了 24 同
50% 未 1.4 未
了 2014 12 17 回
下

3.3 未 未 兵义
1 2
了

3.4 大 兵 [2015]0706

3.4.1 二 业
二 业 下 二 了
万 下

3.4.2 2013 2014 56.26% 下 二 57%
下 二 38% 2013 2014 15.7%
下 二 12% 下 二 8%

3.5 未 未 2.1.1

3.6

兵 三
了 2013 2014
(A) 57% 三 (B) 38% 2013 2014
(C) 12% 三 (D) 8%

宣 宣 X
 宣 宣 Y
 X A Y≥C
 B X: A Y≥D D≤Y: C X B
 [(60%) Z×40%] Z (X+B)/(A+B) (Y+D)/(C+D)义
 X: B Y: D 0

了
 未 3.4 2013 2014
 二 57% 二 38% 2014 二 8% 回
 了
 1,266,478

4 第一次解锁的批准程序

4.1 未 万 万
 决三 二 下
 二
 了
 年 了
 定

4.2 未
 下
 了
 定

4.3 未 万

宜

了

定

5 结论意见

未

年

年

年

未

年

未

未 任

未 任

未

未

同

任兵

三

二

任

关

十

。 万